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天亿马
保荐代表人姓名：温波	联系电话：0755-23375555
保荐代表人姓名：宋平	联系电话：0755-23375555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次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取得募集资金专户的对账单；每半年对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明细进行定期核查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受房价波动及疫情等因素的影响，导致相关项目暂未投入，与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项目进度存在差异。保荐机构已提示公司关注内外部形势的变化，关注募集资金使用和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持续评估论证并优化募集资金

	使用方向，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未出席，均事前审阅会议议案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未出席，均事前审阅会议议案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未出席，均事前审阅会议议案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0，计划下半年进行现场检查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10次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次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0, 计划下半年进行培训
(2) 培训日期	不适用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 “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1) 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因市场环境变化，房价波动，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尚未购置场所，该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2) 大数据应用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因市场环境变化，房价波动，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尚未购置场所，该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3)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受上半年疫情反复及各地疫情控制措施影响，该项目未	保荐机构已督促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持续监督募投项目后续的实际执行情况并及时披露相关进展变动情况。

	达到计划进度。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公司股东关于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2.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是	不适用
3. 稳定股价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 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是	不适用
6.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0.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1. 关于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是	不适用

12. 关于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3. 关于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相关事宜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4. 关于股份权属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5. 关于在天亿马技术申请保密资质期间以及取得资质的有效期内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1）截至2022年6月30日，天亿马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大数据应用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的投入金额为0万元。保荐机构已督促上市公司持续关注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若募投项目存在延期风险或其他计划，上市公司应当及时启动论证和审议程序并履行披露义务。

（本页无正文，为《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温 波

宋 平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5日